

我爱北京天安门

◎李佩伦(回族)

每逢周日必定和同班的龚学谦、田慧德去天安门玩一下午。当时是在崇文门外磁器口与三里河之间的东八角小学读五年级。

龚学谦是京剧老旦行当的开创者龚云甫的孙子，虽然我从小爱听京戏，但对老旦最无兴趣。听学谦讲他爷爷的故事，才对这位为老旦行当开宗立派者，有了好感。

田慧德家里有钱，养了一只大绵羊，当他的宠物。对田慧德的亲近之情，是因为能和他的白绵羊近距离接触。我喜欢它，是因为我是回民，对羊有一种近于宗教情感的泛化。羊，却极不喜欢我，有几次，它低头冲我跑来，要不是我爬上了树，或闪躲及时，那对犄角，会撞我个仰面朝天。细想，我爱羊，是对羊肉的痴迷，怪不得它对我毫无友善。

我们1941年考入东八角小学一年级。第一天上课，班主任站在教室门口，叫着人名，告诉我在几行第几个座位。然后，走进教室，按规矩面对黑板上边那个穿着戏台行头的老头画像鞠躬之后，才能归位。老师说，这位老人是圣人。我心目中的圣人是穆罕默德，怎么这个中国老头也是圣人？后来才得知他是孔圣人。小小年纪最听话，既然是圣人，我每次鞠躬九十度，虔敬之情，颇为惹眼，为此我当上了班长，一当六年。

我们虽是五年级的小屁孩，彼此，以老字冠于姓氏之前。好像成了惯例。每当周日下午，我和老龚、老田大多约定在校门口见面，同去天安门前钓鱼。一般老龚托着一个洗脸盆，我拎着长绳系着的一个罐头盒，老田要准备钓鱼竿和诱饵。

那时候北平的天空，除了阴雨天，总是蓝蓝的。脚下多是土路。所谓无风三尺土，下雨满街泥。那绝对是糟改，或夸张过度。

从东八角胡同穿过草厂九条就是鲜鱼口大街，它和最有名的大栅栏大街隔着前门大街相对。鲜鱼口街两边店铺林立，路南有个商店门口惹人注目。它以一个憨态可掬的石头黑猴，在石桩上盘坐以招揽顾客。我们每次走过必定驻足。我和老龚爱摸它的脸，揪揪它的耳朵。而老田偏爱挑逗地用手触摸猴的禁区。有一次，一位大妈，对老田的不轨看个正着，一脸怒气地骂我们：小孩崽子手欠，不学好。骂得我们三人扭身便跑。事后，我还挺得意：幸亏这位大妈不知道我是班长，不然得多栽面啊。

出了鲜鱼口就是前门大街，北行穿过了有名的前门五牌楼，一眼望见高耸的前门楼子上挂着的蒋委员长的戎装巨照。日本才投降不久，还没预见到，他就是后来双手沾满人民鲜血的蒋该死。因而，路人大多立定之后，深鞠一躬。我们仨，拜见孔圣人已成习惯，见到委员长，很自然地学着大人们深施一礼。我们边往前行，还回望着高高在上的“领袖”，倒不是用情过专，而是觉得委员长一直在目送着我们远去。觉得挺逗的。

穿过广场到达了目的地——天安门前。天安门右边是中山公园。左边是太庙，解放后改称劳动人民文化宫。它与中山公园相比，冷清，空旷。听说这儿是皇上家停灵的地方，黄昏后，少有人烟，还有点阴森的鬼气。

游客稀少的缘故，却也为另类人等大

开了方便之门。进进出出的多是成双配对的各色男女。街坊二拴子是开茶馆的，曾当着我妈面嘱咐我，佩伦，你不能去太庙，那地方……嘿！他说着头一歪，嘴一撇。眼神里有那么一种怪怪的目光。

其实，对太庙我早有耳闻。那是我们胡同几个坏小子最爱去的地方。他们说看天桥八大怪之一的大金牙的拉洋片，最值得看的是八大片中最后一片。在太庙的树林子里看到的景致，比大金牙的最后一大片，是更开眼的稀罕儿。门票便宜，花钱不多，又都是真人……这几位大哥哥他们挤眉弄眼儿的……

我们选择在太庙这边钓鱼，所稀罕的正是这儿进进出出的游人少，对垂钓少些干扰。他俩赶忙准备垂钓事宜。我的任务，用罐头盒汲水把洗脸盆装满，准备存放因贪吃上钩的傻呆们。

老田收拾鱼竿，我和老龚到太庙红墙根的杂草底下挖蚯蚓。有七八条足够我们玩一下午的。老田接过一条蚯蚓掐下一小段，装在鱼钩上，全然不顾蚯蚓身形寸断的痛苦。大家只是全神贯注地望着钓线垂落的水面。

我们毫无杀伤无辜蚯蚓的罪恶感，只是在莫名的冲动中，屏住呼吸，超前体验着几十年后，每次“运动”中的“愿者上钩”“追杀穷寇”。

有行人走过，对我们多是视而不见。只是巡逻的警察走来，有时轻声地问一声：仨傻闷得儿，钓上几条了？我用手敲盆予以示意压言。警察说，你这小子，敲盆比我说话声大多了。我梗着脖子不服气。警察轻轻拧了一下我发僵的脖子，甩下一句，转身而去：这傻爷们，岁数不大，脾气不小。

这一天比较幸运，钓上两条。都不足三寸，却也满足了垂钓的享受。把鱼食都扔进水里，才发现有不少半尺长的大鱼，看着它们的拼命夺食，也是一乐。又觉得老鱼们还是挺精的。有钩的鱼食它远

远瞄着，没钩的它一马当先。姜是老的辣，这俏皮话在这儿也居然用得上。

初中二年级时，我以此为例解读“饕餮”一词，很让语文老师夸我有才。其实，我有个小字典，恰是老师把这个词写上黑板时，我翻个正着。

回家路上，我们仨人轮流抱着有半盆水的洗脸盆穿过大街走小巷，嘴里唱着：楞里个儿楞里个儿楞里个儿楞……比电影《马路天使》里的赵丹唱得还过瘾。

分手时，老龚老田非让我独享美味。班长，官不大，却也有着多吃多占的优势。小毛孩子，虽初尝甜头，却也是官瘾的满足。万幸，迈出小学大门至今，只除了当过管十几个人的工会小组长之类，再没当过官，更没攀扯上“走资派”“狗贪官”让人骂娘，可算家门有幸。

及至成人，我读了清人高其佩的一首题画诗《浮萍虾蟹》，其中两句：几个瘦鱼茭萍里，直如宦海作人家。又一次与这儿时的垂钓挂上钩。为此，我为我的官运做到“班长”而庆幸。更以一生官未成瘾，毒气未能归心，颇为自得。

回到家去，把两条鱼放进水缸里放生。几个月后，有一天晚上，命案终于发生。大弟弟灌满水壶烧开水，误让两位鱼兄弟葬身开水壶中，为此我骂弟弟是杀人犯。直到晚年，我对这件命案仍是耿耿于怀，不是因为鱼死，而是对不起早逝的大弟弟。

我们常去天安门，嬉戏中的欢乐，沉静中的垂钓，不想看而又好奇地偷窥那些男女的挑逗的镜头，以及我们留在天安门里里外外的童心的放纵，至今难忘。在白石桥上追打；在天安门门洞里高歌流行歌曲《满场飞》；趴在石狮子的背上当马骑；在午门前，玩着皇帝降下圣旨，把奸臣推出午门斩首的游戏，似梦似幻，十分清晰。

有一次周日刚到太庙，一辆披红戴绿

的马车自王府井那边驶来。老田灵机一动，他说，今几个，咱们甬钓鱼了，到中南海怀仁堂去看集体结婚去。

结婚是两个人的事，这集体结婚，透着新鲜，我和老龚自然同意。把钓具放在桥栏杆底下，便追上马车，边看新媳妇，边向西行。仨人六条腿，赶不上马的四条腿，气喘吁吁地进了中南海到了怀仁堂，才让我们喘了一口气。

新式集体婚礼，又称文明结婚。我曾向街坊王大爷问过什么叫文明结婚。他说，傻老爷们，文明就是自由恋爱，不让父母包办，先友后婚。好好念书，这档子事，你且着呢。

我记住了，文明结婚，就是先友后婚。可是我在怀仁堂却看到了另一番风景，颠覆了我心中先友后婚非包办的革命性。

怀仁堂里，拥挤嘈杂。我们挤到离舞台最近的地方。等了好半天，才见司仪走上舞台。他一脸喜气，一口京腔，宣布婚礼开始。

台下，排排座位，个个笑脸，比能耐似的，使劲鼓掌。老田老龚也跟着起哄，巴掌拍得山响。听戏的时候，角儿在后台一叫板，台下必然鼓掌，这叫碰头好。那得是个角儿。对这帮子娶媳妇的也给个碰头好，我可不能凑这个热闹。

台下西洋音乐奏得山响，台上新人对对走出。个个浓粉重彩，几分羞涩，几分自得，携手并立于舞台之上。我问身边的大人，结婚怎么穿一身白色衣服，这不是孝服吗？大人狠狠地瞪了我一眼，甩出一句：这儿没人把你当哑巴卖了。少调没教的！

挨了叱，我很不服。老龚一把把我拉到他身边。

我还为无故遭人抢白而气愤着。忽然一位大妈冲向舞台，把一对拉着手的新娘拽了出来，高声喊着，二铁头，这是你媳妇，她怎么跟那小子拉着手呀？

台下有人也喊那个张着巴掌不知所措的新郎，你媳妇呢？快把你媳妇找回来呀！

这时台上的两行队列，变得七零八落。有的新人坚定自信地拉紧手。也有新人互相攥着手，却审慎地对视起来。包括二铁头一共三对新人，经过一番辨析，终于在怀仁堂的婚礼台上，完璧归赵，各得其所。台上安静了，该乐的都乐了。可是台下仍是喊喊喳喳地没有消停。

这让我们三个人不仅捡了个乐，还捡了几块花纸包着的水果糖。虽然没在天安门前享受垂钓的悠然之乐，却在这场纷纷扰扰的文明结婚的婚礼上，捡了不少近乎听相声的乐和。重要的收获是懵懵懂懂的我，领略了一次对文明的解读。

我们回到天安门前，有几个小不点，正在用我们的家伙钓鱼玩，老田大喝一声，他们一哄而散。洗脸盆里干干的，自然没有一条鱼。

回家以后，我把亲见的怀仁堂里出现换妻风波，在王大爷台前学舌，王大爷乐得前仰后合。他说，有些原本是家长包办，非要赶时髦，凑热闹。男女双方本来没什么接触。再这么一通描眉打鬓胡打扮，看不出了本模样，能不乱吗。幸亏那几个老娘儿们，发现及时，不然到了明天，那可就猴吃芥末翻了白眼了。

干吗翻白眼？我似懂似不懂。不敢再问下去。

1948年底，解放军大军把北京城围了个水泄不通。连东单花园都成了临时机场。街坊们经常站在家门口仰头看见，自北而南的国民党的飞机呼啸而过。

老北平人，可能是近千年的帝都子民，最爱议论国家大事，成了习性。直到今天，出身老北京的出租车司机，依然固守传统。有人说，欲知国家事，北京坐出租。诚如是也。

解放前夕。华北剿总为了守住北平，

对治安加强管制。北京人好侃大山，扯闲篇儿，嘴上缺少个把门的。我家门口就有个警察阁子，记得爱唱戏的高巡长，常嘱咐大伙：是福不是祸，是祸躲不过。各位有话回家说去，过路的，什么人都没有，他们脑门子上可没刻上“便衣儿”两个字。

二栓子他爹，走路一拐一拐的，平时少言寡语，有一天忽然直来直去地发了言：老年间多少辈子也赶不上个“改朝换代”。我打从记事起，这老北京打着民国旗号轮流坐庄，不知换了多少茬。瞧这架势这回该坐住江山了。有茶客指着墙上的帖子“莫谈国事”，二栓子爹理也不理，好像是个预言家颇为自信。

解放军的大炮声声震耳，我们南城的老百姓，最关心前门楼子和天安门。幸喜，没有一发炮弹落入城中。二栓子他爹说，打炮，这是拍桌子吓唬猫。八路军，也舍不得把北平弄成破瓦寒窑不是。

1949年初，我已是个初中二年级的学生。和同班同学一起到久违的天安门，迎接亲人解放军。我们高举彩色小纸旗，欢迎这支只有耳闻的八路军。我们和天安门一起见证了这支多是农民气质的威武之师。

没过多久，在依旧白雪铺陈着黄琉璃瓦上的天安门前，我们踏着残雪，又送走了好像二十几天前才迎来的似是熟悉的面孔南下。和同学一起伴着庄严不语的士兵直到广安门外。那时心里有一种依依不舍的莫名的伤感，且又久久地挥之不去。两年后，有了《志愿军战歌》：“雄赳赳，气昂昂，跨过鸭绿江”，才一扫我天安门前唯有的一次小资的感伤。

大约十几年后，有首歌非常流行：我爱北京天安门，天安门上太阳升。

我儿时的天安门，给我留下了抹不掉的记忆是，非是为鱼而来的自由垂钓。

更难以忘怀的是在天安门前寻索到的无

邪的童趣。俯在白石栏杆上，望着静静的清波，明知水深有限，却用深不可测自欺着。不过是几米宽的河床，却有着后来读毛主席诗词“东临碣石”的苍茫的奇思。小小年纪，人生体味有如一碗放了点白糖的清茶，淡淡甘苦，却其味无穷。

真实与虚幻之间，在互动中更迭，沉积在心灵的味觉上，此生难忘。

老北京人的后代，曾经自由地嬉戏在皇家象征的天安门前。我行我素，唯我天性为上。我无限珍惜着那流动的时间，少变的空间，它曾是我幼小生命的一个摇篮。

晚年每忆童年“三老”嬉戏于天安门的种种情景，感慨良多。常以金人史肃的两句诗予以点评：物化能忘我，天游不用心。

1919年，天安门前的“五四”狂飙，是良知的唤醒。那极端的“打倒孔家店”，是狂热“文革”自我文化颠覆的铺垫。天安门未必总是一个安字了得。但是天安，而后安人，安天下，这一历史的辩证法却在这里得到了充分论证。

1949年10月1日震撼世界的开国大典，2015年9月3日天下惊魂的大阅兵，这一文一武的演绎，揭开了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全新篇章。

天安门，在上个世纪的1949年10月1日，成为全人类永恒的记忆。毛泽东举臂高呼：中国人民站起来了！天安门第一次在五千年的历史峰巅上，为中国人民向全人类发出了最自信的呐喊。从三皇五帝到历代王朝，一直匍匐在权力威吓下，却又有生生不息的百姓从此站立起来，自信地站到了全世界人民面前，惊醒一切亡魂，震慑一切魔鬼。

我很幸运。1949年10月1日。我们回民学院师生在广场东侧，只隔着长安街，直面天安门城楼，迎来了五千年华夏历史上最光辉的时刻。我一个15岁的初

三学生娃，亲眼见到了毛主席走上主席台，在最近的距离听到了那震撼世界的最强音：中国人民站起来了！

人的一生有无数的月、日留下的组合，让人没齿难忘。多少欢乐的生，多少燃烧的梦，多少撞入怀中的情，铭刻在我们倔强的生命里。然而，无情岁月或许稀释了它的鲜亮色彩。人事代谢或许荡平了它的硬朗棱角，命运乖奇或许按下了它的高昂头颅。变，是永恒的，不变的是永恒中的超然。而我们，芸芸众生中的我们，在变与不变中，分解出了真与伪、善与恶、美与丑，分辨清了理性裁决后的不同的“类”。

1949年10月1日。有谁能让它淡出记忆之外呢？这是一个中国人良知的底线！一旦越过这个底线，对那一句“中国人民站起来了”的失忆与背叛，都将在历史的浊流中葬身。

越过六十年来一甲子，直到地老天荒，我们不能忘却那一最灿烂时刻。而我幸运地就在天安门前，直面了永垂历史的一切一切。

当时北京有八大院校，回民学院名列其中，由于是个少数民族特殊身份，我们才排在了观礼的最前列。毛主席不断挥手，也不断发出呐喊：中华人民共和国万岁！中国共产党万岁！中国人民解放军万岁。他的振臂高呼，整个天安门都回应着。这是人类历史长河，最壮丽的洪波涌起。万岁，万岁！在向历史的纵深，奏响着一个古老民族新的命运的交响曲。

此间，在我们队伍里有些窃窃私语，转而形成了不可调和的争论。毛主席用依旧浓重的乡音，面对广场大众喊出了“人民万岁”！有的同学误听为“回民万岁”！这一争论蔓延开来，各执一辞，不肯妥协。我倾向于人民万岁，但又希望是回民万岁。

带队的老师，眼见争论趋于白热化。正颜厉色地说：争什么！就是人民万

岁。这位老师有威信，又是回民，一言九鼎，压住了一时的诗意的误读。

人生难得这千百年一遇，我由于有此大幸，心绪久久难平。几天后，面对老师的命题作文，两节课90分钟，我率然操笔，一气呵成。写罢且低吟，我才长舒了一口气，体验到了古人写作后的那种惬意与轻松。

语文老师张沛纶先生，朱笔评语尽是肯定。这个作文本，我至今珍藏。这篇作文，是67年前我的一首心曲：《我爱北京天安门》。

这篇作文的成功，奠定了我学文从文的理想。初中毕业，沛纶师赠我绝句一首：芸窗琴剑十年功，南浦榴花又火红。名字相当叨友谊，待君破壁走长空。

儿时天安门桥畔垂钓的清纯天性，建国庆典广场上的激昂情怀，并未远去。那是钢浇铁铸的记忆，执拗地伴我一生，不会消失在无何有之乡。

年龄渐长，阅历繁杂，情思沉积，往事纷纭。我每每走过天安门，都会有着并非清一色的异样感受。或许这就是历史，她笑着，哭着，沉思着，亢奋着面对你。而且她又执著地坚守着自己。她，绝不会是任人打扮的小姑娘。

去年9月3日天安门前大阅兵，仿佛再一次听到了“中国人民站起来了！”这世界最强音的响起。这不是穿越，不是重复，是久久被压抑着心灵的呐喊，是号角声中新人的集合，是荡尽尘埃的伟岸身躯的挺立，是步武齐整的新的历史转折点上上的奋然前行。

我守在电视机旁，看着那令人难忘的阅兵式。检阅车缓行在长安街上。习主席的举手礼，撑持着碧海般的蓝天。挥动的手，在那无限的天际，写满了壮怀激烈的

诗句，表述着十三亿人璀璨的梦。

我听见飞机声响从天而过。也是这样的声响，把我带回共和国诞生的那一天：在返校的路上，飞机从天空掠过，飘洒下了彩色传单。我幸福地抓到一张，只是一行字，却是亿万颗心的向往：人民万岁。

责任编辑 石彦伟

责编手记：

到首都一游者，想必不能不到天安门；多年未到京者，再来恐怕也想重访一番天安门，好像不这样做，便没有到过这座城市一般。天安门，当然早不仅是首都北京的昂然地标，也是中国的一个象征。但或许正因它太著名，太被人们所熟知，走笔行文，反倒很难。本文作者李佩伦先生，是一位高校教授、文化学者，也是一位年届八旬的散文家和剧作家。但对于此文的写作来说，我想他更重要的身份，应当是一个土生土长、且有着浓重本土情结的“老北京”。无论童年垂钓的悠然、新式婚礼的闹剧，迎送解放军的澎湃，及至那独一无二、难能可贵的开国大典观礼……这许多的曾经，许多的亲历，莫不是独属于一个老北京的经典记忆。在这些挥洒自如、庄谐并举的文字中，能读到历史的喟叹、际遇的哲思，更有那深切而略带忧伤的怀旧，有华发老者对昔日老城的极爱与今朝家国的瞩望。且不看文字，单是情怀，便足够凝重深远；何况那颇带着几分浑然天成的“京味”笔调，写大事便大开大合、气贯云霄，写小情也便嬉笑调侃、优哉游哉，好似夏日胡同里摇着那蒲扇，品茗夜谈，曾不知东方之既白。这挣脱负重后的大自在，是美文的境界。